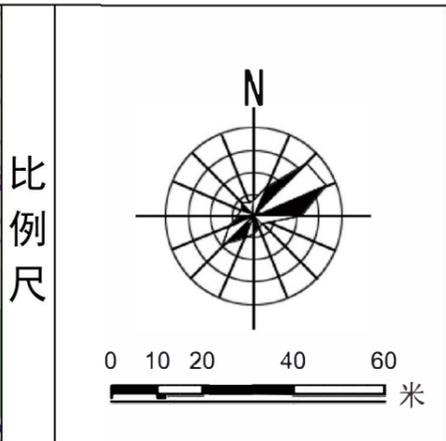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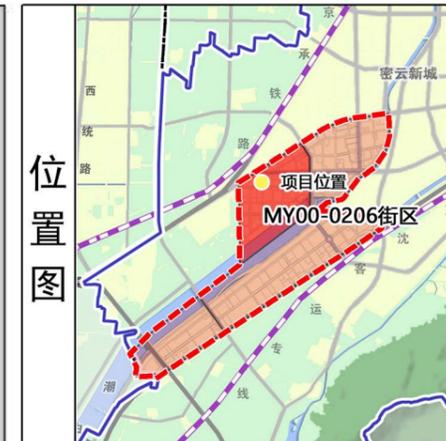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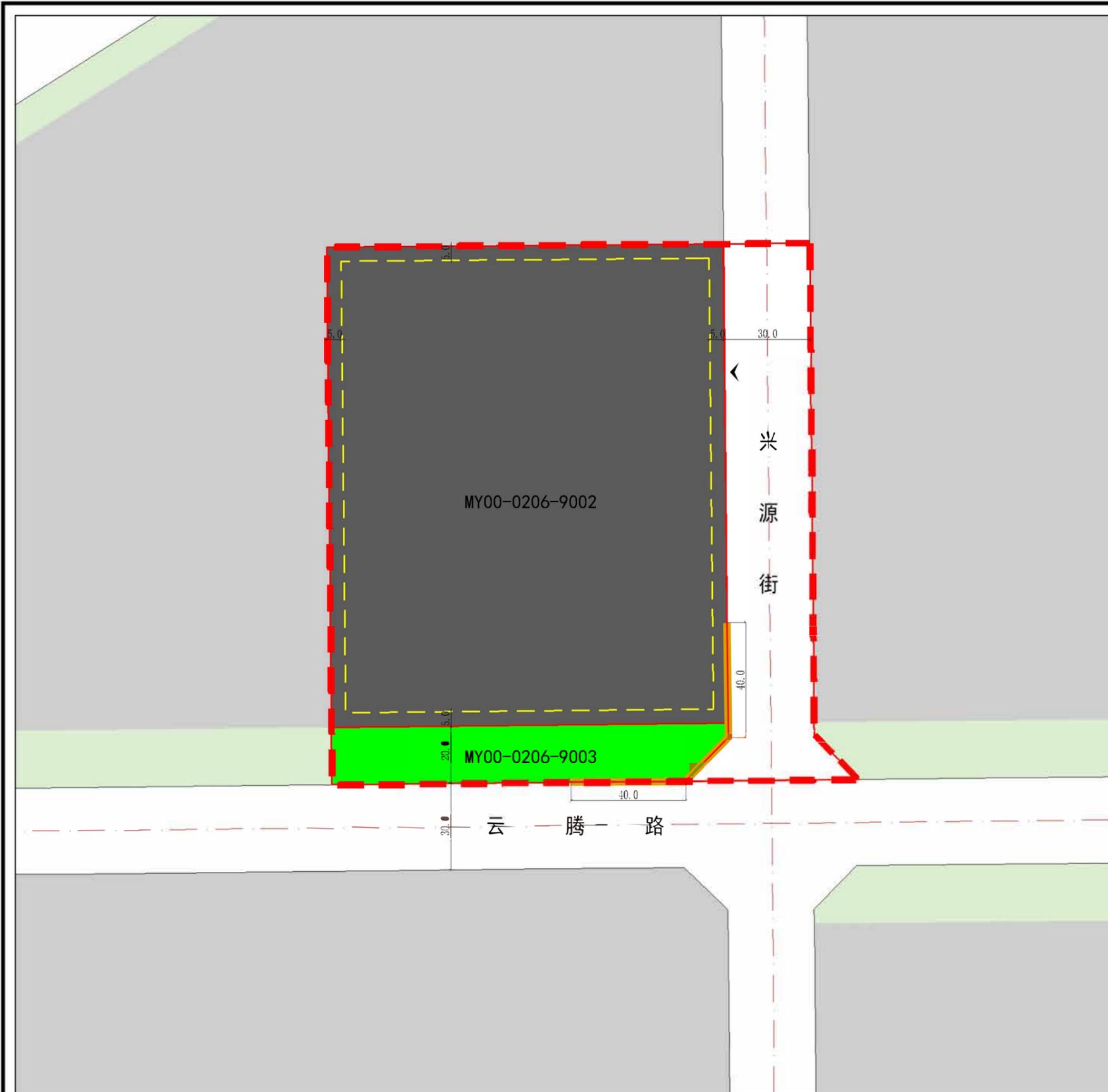


北京市密云区MY00-0206-9002等地块规划综合实施方案

规划图则



规划用地平衡表

用地性质			用地代码	用地面积 (公顷)	占总用地比例 (%)
一级类	二级类	三级类			
工矿用地	工业用地	一类工业用地	100101	2.30	73.25
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	公园绿地	—	1401	0.26	8.28
交通运输用地	城镇道路用地	支路用地	120704	0.58	18.47
总用地				3.14	100.00

地块指标控制表

用地编号	用地性质	用地代码	用地面积 (公顷)	容积率	地上建筑规模 (万平方米)	计容建筑规模 (万平方米)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高度 (米)
MY00-0206-9002	一类工业用地	100101	2.30	1.33	1.57	3.06	多层厂房≥40 单层厂房≥50	10-15	28 (局部建筑高度控制在35米)
MY00-0206-9003	公园绿地	1401	0.26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—	支路用地	120704	0.58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总计			3.14	—	1.57	3.06	—	—	—

图例

- 城市道路红线
- 城市道路中线
- 地块边界线
- 建筑退线 (新建建筑)
- 禁止开口路段
- 建议机动车开口方向
- 一类工业用地
- 公园绿地
- 规划范围

备注

1. 用地性质及代码按照北京市地方标准《北京市国土空间调查、规划、用途管制用地分类指南》执行。
2. 除满足本规划要求外，地块内建筑退界、退道路等距离要求需满足《北京地区建设工程设计通则》等相关规范要求。
3. 根据生产工艺要求，局部建筑高度控制在35米，超过28米的建筑投影面积占地块面积比例不超过15%。局部建筑高度控制涉及气象管控要求，最终以气象部门意见为准，在审定方案中具体落实。
4. 一类工业用地绿地率为10%-15%，同时需满足开发区整体绿地率不低于30%的要求。
5. 项目范围内含分布式能源站1座，含10千伏开闭站或分界室1座，随项目同步实施。
6. 规划路名以最终批复地名为准，各项指标以最终审定方案为准，所有地块面积及位置最终以钉桩成果为准。
7. 因小数点保留位数及进位不同导致的数值差异为技术误差。